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骑缝专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关于对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20 年年报的问询函》的回复

大华特字[2021]002458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关于对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的问询函》的回复

大华特字[2021] 002458 号

致：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贵部发出的《关于对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21]第 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所列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及讨论，对问询函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二、报告期内，你公司子公司重庆市微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微音”）主要开展游戏推广及运营业务，收入来源为玩家充值，主要成本为推广游戏的广告成本及给独家代理公司的分成成本，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72 亿元，占你公司营业收入的 63.24%。

（3）请你公司结合重庆微音业务的盈利模式、产品特点、收费方式以及承担的义务和风险，详细披露其收入确认、成本结转的具体方法。请年审会计师说明针对游戏业务收入的真实性所采取的审计程序，并说明各项审计程序的测试明细及涵盖范围。

回复：

（一）重庆微音业务的盈利模式、产品特点、收费方式以及承担的义务和风险。

1. 盈利模式

重庆微音通过游戏开发者或运营授权方获得游戏运营权或广告代理权，在各媒体投放游戏广告，获取游戏用户，游戏用户充值购买游戏道具，重庆微音按照

与授权方约定的比例获取充值分成收入，从而实现盈利。

2. 产品特点

重庆微音目前运营四款游戏，分别针对不同类型玩家。《天姬变》是国韵精灵神妖题材的养成类游戏，适合年轻玩家；《百龙霸业》是三国题材的策略类游戏，不需要过多在线操作，适合喜欢挂机的玩家；《王者国度》和《帝王荣耀》是战斗类角色扮演游戏，适合在线时间较多的社交型玩家。

3. 收费方式

《百龙霸业》、《王者国度》和《帝王荣耀》由重庆微音投放广告进行推广运营，并控制充值端口实时收取充值款，按约定分成给联运授权方。《天姬变》由海南光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将广告代理权授权给重庆微音投放广告，海南光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控制充值端口实时收取充值款，按约定分成给重庆微音。

4. 收入确认

对于互联网游戏推广及运营收入，主要采取联合运营模式，联合运营模式指公司从授权方获得一款网络游戏产品的运营权后，与授权方及游戏研发方进行合作运营游戏。游戏玩家在游戏中注册后，录入重庆微音用户管理系统，玩家下充值订单并付款后自动反馈到游戏研发方，游戏研发方系统自动交付充值订单对应的游戏道具。重庆微音负责游戏的运营、推广、充值服务以及计费系统的管理。游戏的开发、维护、游戏数据，以及游戏道具的定价权属于授权方或研发者。重庆微音根据实际收到玩家充值金额，依合作协议剔除属于授权方的分成部分后确认营业收入。对于收费端口不在重庆微音的第三方运营，公司根据合作协议计算的分成金额在双方结算完毕核对无误后确认为营业收入。

5. 成本结转

重庆微音投放广告的分发渠道均有数据后台，业务人员每月末统计各分发渠道数据后台广告量消耗情况，财务人员对统计数据进行复核，以确认无误后的广告量消耗金额作为成本进行结转。

(二) 年审会计师说明针对游戏业务收入的真实性所采取的审计程序

会计师核查程序：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审阅

游戏代理合同与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和评估了公司游戏业务的收入确认政策；

2、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分析等分析程序；

3、对于互联网游戏推广及运营业务，我们执行了 IT 审计程序，包括测试部分游戏后台充值数据与财务信息是否一致；测试游戏平均在线人数、付费人数等指标与收入是否匹配等指标与收入匹配性；

4、进行分析性复核及检查销售回款。检查第三方支付收款金额或银行进账单，关注进账单位、金额与账面记录是否一致。

各项审计程序的测试明细及涵盖范围如下：

项目	收入覆盖金额	比例（%）
IT 审计程序（注 1）	171,402,441.77	99.40
测试部分游戏后台充值数据	114,924,499.15	66.65
检查销售回款（微信渠道）（注 2）	119,702,333.10	100.00
检查销售回款（支付宝渠道）（注 2）	107,126,656.47	

注 1：重庆微音报告期收入合计 172,435,553.39 元，根据收费方式不同，重庆微音控制充值端口实时收取充值款的收入为 171,402,441.77 元。

注 2：公司微信渠道、支付宝渠道回款合计：226,828,989.57 元，不含税金额为 213,989,612.80 元，按公司收入确认政策依合作协议剔除属于授权方的分成部分后确认营业收入 171,402,441.77 元。

会计师认为：公司报告期内游戏业务收入是真实的。

三、报告期内，你公司管理费用为 6,674.58 万元，同比增长 136%，主要为摊销股份支付费用所致。请你公司补充说明股权激励费用摊销的计算过程及方式，与前期股权激励草案预计的金额相比是否存在较大差异，成本费用确认是否准确。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为 6,674.58 万元，其中摊销股份支付费用 4,300.50 万元，占比 64.43%，剔除股份支付摊销后，管理费用为 2,374.08 万元，与上年同期 2,828.25 万元相比，减少 16.06%。

（一）公司股权激励费用摊销的计算过程及方式

1. 公司股权激励的种类

本公司的公司股权激励以权益工具向授予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按照股票的市场价格和授予价格确定；对授予的股票期权公允价值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确定，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按照近两年股权激励对象同岗位平均离职率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禁、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解禁、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解禁、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解禁、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解禁、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5. 股份支付费用计算过程

A、限制性股票

授予日	授予股数	授予日收盘价	授予价格	公允价值
2020 年 5 月 13 日	4,000 万股	3.35 元/股	2.04 元/股	1.31 元/股

股权激励费用总额：

项目	第 1 期	第 2 期	合计
总份数（万股）	4,000		4,000
解锁比例（%）	50%	50%	100%
当年份数（股）	2,000	2,000	4,000
每股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元）	1.31	1.31	1.31
每批股权激励费用（万元）	2,620.00	2,620.00	5,240.00

限制性股票股份支付费用在各年的分摊情况：

月数	12	24	-
在各年摊销费用（万元）	第 1 期	第 2 期	各年小计
T（2020）	1,528.33	764.17	2,292.50
T+1（2021）	1,091.67	1,310.00	2,401.67
T+2（2022）		545.83	545.83
各期小计	2,620.00	2,620.00	5,240.00

B、股票期权：

BS 期权定价模型

输入项	第 1 期	第 2 期
行权价格（X）	2.91	2.91
收盘价（S）	3.35	3.35
σ :股票波动率（股票价格标准差）	24.17%	20.47%
年化无风险利率（R）	1.50%	2.10%
到期年限（T）	1	2
股息率（ δ ）	0	0
输出项	第 1 期	第 2 期
d1	0.7655	0.7762
d2	0.5238	0.4867
N(d1)	0.7780	0.7812
N(d2)	0.6998	0.6868
看涨期权价格 c	0.60	0.70

股票期权股份支付费用的计算

期权期数	第 1 期	第 2 期
总份数 (万股)	4,000	
解锁比例 (%)	50%	50%
当年份数 (万份)	2,000	2,000
每股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 (元)	0.60	0.70
每批期权激励费用 (万元)	1,200.55	1,401.34
期权激励费用合计 (万元)		2,601.89

股票期权股份支付费用在各年的分摊情况

月数	12	24	
在各年摊销费用 (万元)	第 1 期	第 2 期	各年小计
T (2020)	700.32	408.72	1,109.04
T+1 (2021)	500.23	700.67	1,200.90
T+2 (2022)		291.95	291.95
各期小计	1,200.55	1,401.34	2,601.89

(二) 与前期股权激励 (授予日 2020 年 5 月 13 日) 预计的金额相比存在较大差异的情况

报告期末, 公司根据近两年股权激励对象同岗位平均离职率以及法律法规规定进行预测到期不能解禁、行权所占的比率为 11.78%, 即到期解禁、行权率为 88.22%。报告期内, 公司实际摊销股份支付费用与前期股权激励草案预计的金额存在差异, 具体金额为 916.29 万元, 主要系公司终止股票期权、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按加速行权处理所致, 具体如下:

股票激励	2020 年激励费用 (万元) 注 1	解禁、行权率 (%)	报告期内股份支付摊销费用 (万元) (注 2)	差额
限制性股票	2,292.50	88.22%	2,022.44	-270.06
股票期权	1,109.04	88.22%	717.30	-391.74
加速行权		88.22%	1,578.08	1,578.08
合计	3,401.54		4,317.83	916.29

注 1: 公司于授予日 (2020 年 5 月 13 日) 测算 2020 年度应摊销股份支付费用 3,401.54 万元, 报告期末, 公司根据最佳估计数计算, 解禁行权率为 88.22%, 应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为 3,000.84 万元, 差异为-400.70 万元。

注 2: 报告期内, 股份支付摊销费用 4,317.83 万元 (包括管理费用-股份支付 4,300.50 万元、销售费用-股份支付 17.33 万元) 主要系公司终止股票期权加

速行权处理，与报告期内应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 3,000.84 万元相比，差异为 1,316.99 万元。上述两项差异合计为 916.29 万元。

综上，公司根据股权激励的实际情况，参照同行业相关案例，并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进行计算，相关计算过程准确。

（三）会计师核查意见

会计师核查程序：

1、查阅相关的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股权激励计划、终止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文件；

2、获取并检查股份支付的明细表，核对授予人员、授予的股份数量、授予价格、授予日期等信息；

3、复核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计算依据；

4、复核股份支付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披露。

会计师认为：公司股权激励费用摊销的计算过程及方式正确，公司实际摊销股份支付费用与前期股权激励授予日预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具体金额为 916.29 万元，主要系公司终止股票期权、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按加速行权处理所致，成本费用确认准确，我们认为是合理的。

四、报告期内，你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为 1.37 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为 64.69%。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具体产品、相关合同期限、定价依据，并说明前述供应商是否为你公司的关联方，是否存在对主要供应商的依赖。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经公司审核发现，由于工作疏漏，在统计前五大供应商时遗漏北京乘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原供应商上海新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不再进入前五大供应商，公司将对此进行了更正，更正后的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为 1.45 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为 68.2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2020 年年度报告（更新后）》。更正后的前五大供应商如下：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44,905,127.3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8.2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北京起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5,096,330.75	25.93%
2	海南春时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39,240,671.75	18.47%
3	北京乘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1,568,546.81	10.15%
4	杭州久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375,023.86	8.65%
5	海南光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624,554.16	5.00%
合计	-	144,905,127.33	68.20%

（一）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具体产品、相关合同期限、定价依据

1. 北京起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具体产品为腾讯广点通、微信 MP、爱奇艺、快手和百度信息流广告量。合同为框架协议，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10 日开始，直至重庆微音结清所有广告量采购款，且广告量消耗完毕为止。定价依据主要有两方面：（1）同一个分发渠道获取多个供应商，避免面对单个供应商丧失议价权或广告量供应不足；（2）购买广告量返点比例大小，例如返点比例为 7%，即购买 100 元广告量，实得 107 元广告量，返点比例视分发渠道知名度、流量、广告效果等情况而定。

2. 海南春时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具体产品为今日头条和快手广告量。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10 日开始，直至重庆微音结清所有广告量采购款，且广告量消耗完毕为止。定价依据根据市场价格、供应商比价等确定。

3. 北京乘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具体产品为今日头条广告量。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7 日开始，直至重庆微音结清所有广告量采购款，且广告量消耗完毕为止。定价依据根据市场价格、供应商比价等确定。

4. 杭州久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帝王荣耀》联运授权方，具体产品为重庆微音按照充值流水扣除增值税后金额按照约定比例分成。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到期前 30 日内双方可协商续约。定价依据：通过游戏发行时间、游戏质

量、联运方业内知名度和操盘能力等因素预估游戏运营期内盈利能力,游戏越新,质量越高,则联运授权方获得分成越多;联运方知名度越高,操盘能力越强,则联运方获得分成越多。业内普遍的分成比例为:联运授权方 15%-25%,联运方 75%-85%。《帝王荣耀》的分成定价依据业内标准和双方商讨的合理结果确定。

5. 海南光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天姬变》和《百龙霸业》联运授权方,具体产品为重庆微音按照充值流水扣除增值税后金额按照约定比例分成。《天姬变》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百龙霸业》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合同到期前 30 日内双方可协商续约。以上两款游戏的分成定价依据业内标准和双方商讨的合理结果确定。

经核查,上述供应商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公司的关联方;重庆微音每一个分发渠道均有两个或以上的供应商,不存在依赖单一供应商的情况;重庆微音所运营游戏分属不同的联运授权方,不存在依赖单一联运授权方的情况。

(二) 会计师核查意见

会计师核查程序:

1、了解公司采购业务流程,评价其内部控制制度设计是否合理,并对采购循环内部控制实施穿行测试,对关键控制点实施控制测试,评价公司采购业务内部控制执行是否有效;

2、通过检查充值业务邮件及发票、结算单等原始凭证,了解和评估公司的采购环节内部控制有效性、检查账务处理是否合理;

3、对报告期内的主要供应商进行函证并收到回函;

4、获取公司及重庆微音员工名册,并通过网上查询的方式核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是否与供应商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重合。

5、对公司报告期内大额银行流水进行了核查,检查收款方是否与供应商一致,是否存在无商业背景的资金往来等异常情况。

会计师认为:前述供应商不是公司的关联方,不存在对主要供应商的依赖。

五、报告期末，你公司因收购北京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鄂情餐饮”）所形成的商誉期末账面价值为 1,567.52 万元，年审会计师将商誉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湘鄂情餐饮本次减值测试的过程和方法，包括关键假设、主要参数、预测指标及具体情况等，与前次减值测试相比是否存在重大差异，本次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结论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聘请天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收购北京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鄂情餐饮”）所形成的商誉进行评估，依据中联评报字（2021）D-0008 号《北京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合并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的资产评估报告，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及结论具体如下：

方法：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与《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的规定，资产减值测试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然后将所估计的资产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比较，以确定是否发生减值。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当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时，应当以该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综上，本次评估以采用收益法计算的委估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委估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假设：

1. 一般假设

（1）资产持续使用假设

资产持续使用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2）企业持续经营的假设

即持有委估资产组的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企业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企业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3）宏观经济环境假设

- 1) 国家现行的经济政策方针无重大变化；
- 2) 在预测年份内银行信贷利率、汇率、税率无重大变化；
- 3) 委估资产组所处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4) 委估资产组所属行业的发展态势稳定，与资产组生产经营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经济政策保持稳定。

2. 特别假设

特别假设是本评估项目采用收益法评估的前提条件和限制条件，包括收益法遵循的评估假设和盈利预测基础。

- （1）假设委估资产组能按照规划的经营目的、经营方式持续经营下去，其收益可以预测；
- （2）假设委估资产组生产运营所耗费的物资的供应及价格无重大变化；其产出的产品价格无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 （3）假设委估资产组管理层勤勉尽责，具有足够的管理才能和良好的职业道德，被评估单位的管理风险、资金风险、市场风险、技术风险、人才风险等处于可控范围或可以得到有效化解；
- （4）假设委估资产组的现金流在每个预测期间的期中产生；
- （5）假设管理层收益期制定的经营目标和措施能按预定的时间和进度如期实现，并取得预期效益；应收款项能正常收回，应付款项需正常支付；
- （6）假设委估资产组运营所使用的租赁资产未来能正常续租；
- （7）假设委估资产组所在单位已签订的合同、订单、框架协议在预测期内均能顺利执行，不存在合同变更、终止的情况；
- （8）假设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对经营造成的重大影响；
- （9）截止评估报告日新冠病毒疫情仍在继续，本次商誉减值测试无法准确预测疫情后续持续的时间、最终影响的程度，故本次商誉减值测试是在假设疫情

能够在近期得到良好控制，全国/全球经济能够快速恢复正常运行的前提下进行的。

3. 关键参数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参数如下表所示：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预测期利润率	稳定期利润率	折现率
2021 年-2025 年后续为稳定期	6.84%	5.59%	5.81%	17.07%

4. 计算过程

项目	北京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商誉账面余额(元)	66,133,015.97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元)	50,457,800.00
商誉账面价值(元)	15,675,215.97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元)	5,206,135.18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元)	20,881,351.15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回收金额(元)	43,652,400.00
减值损失	-

5. 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报告所揭示的假设前提条件基础上，评估后的北京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应不低于 4,365.24 万元。

（二）本次商誉减值测试与前次测试差异及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和合理性

经核实，本报告期末公司对商誉减值测试，与前次减值测试相比，不存在差异。根据《商誉减值评估报告》，北京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应不低于 4,365.24 万元，大于资产组账面价值 2,088.14 万元，因此，公司未就商誉计提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具备合理性。

（三）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会计师核查程序：

1、我们评估及测试了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

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2、评价管理层编制商誉减值测试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3、通过参考行业惯例，评估了管理层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

4、通过将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和成本上涨等关键输入值与过往业绩、管理层预算和预测及行业报告进行比较，审慎评价编制折现现金流预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等等。

5、通过对比上一年度的预测和本年度的业绩进行追溯性审核，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

会计师认为：本次与前次减值测试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本次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符合实际情况，我们认为是合理的。

六、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19 亿元，因诉讼被冻结金额合计 75.54 万元。

(1) 请你公司以列表方式补充说明你公司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类型、利率水平、是否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请年审会计核查并对货币资金的真实性、存放安全性、是否存在权利限制发表专项意见。

回复：

(一) 公司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类型、利率水平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为 11,871.22 万元，其中：现金 10.12 万元，均存放于各公司财务部保险柜；银行存款 10,862.03 万元，均存放于各公司结算银行，以各结算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息；其他货币资金 999.07 万元，其中 857.49 万元存放各公司支付宝账户；141.58 万元存放于各公司微信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现金	银行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部）	1.95	76.40		78.34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单分公司		8.61		8.61

公司名称	现金	银行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北京湘鄂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43.08		943.08
北京湘鄂情饮食服务有限公司	3.64	29.96		33.60
常州中科万家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58		2.58
无锡中科云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535.45		2,535.45
北京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3.04	684.35		687.39
北京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东城第四分公司	0.23	37.49	6.04	43.76
北京龙德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0.40	0.07		0.47
郑州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0.85	306.04		306.89
北京云膳东方时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931.29	2.82	934.11
北京美麦科技有限公司		897.71		897.71
霍尔果斯美麦科技有限公司		62.72		62.72
杭州友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75		7.75
重庆市微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34.90		34.90
重庆市微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802.66	138.76	3,941.42
杭州比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99	851.45	1,352.44
合计	10.12	10,862.03	999.07	11,871.22

(二) 资金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集团本部有三个银行账户由于公司涉及相关诉讼被冻结（冻结金额为75.54万元），无抵押、质押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余额	冻结金额	账户类型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本部)	工商银行北京翠微路支行	72.36	72.36	基本户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本部) (注1)	华夏银行武汉雄楚支行	1.70	1.70	一般户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本部) (注1)	兴业银行北京分行中关村支行	1.48	1.48	一般户
合计		75.54	75.54	

备注：1. 集团本部上表所列两个一般户已于2021年2月19日解除冻结。

(三) 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会计师核查程序：

1、获取了公司的“已开立银行结算账户清单”，并与公司账务记录进行了

核对；

2、对公司所有银行账户进行函证并获取回函，将函证结果与公司的信息进行核对。

3、对公司全部的银行账户的对账单，对公司报告期内大额银行流水进行了核查；

4、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及企查查等，并与公司已披露的信息进行核对；

会计师认为：公司期末货币资金的真实性、存放安全性、期末除已冻结的三个账户资金外，其他均不存在受限情况。

七、2016 年至 2020 年，你公司扣非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值。

(2) 请你公司对持续经营能力进行分析说明，并补充披露后续改善经营业绩的具体安排，同时就相关不确定性充分揭示风险。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 经营风险分析及其改善措施

如上题所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互联网游戏推广及运营业务的主要经营风险及其改善措施如下：

1. 游戏需要广告投入来吸引用户，需要结合游戏运营情况及时调整营销推广策略。

鉴于互联网游戏业务现有游戏项目需要相应的广告投入，随着广告投入的减少，游戏玩家充值率、粘性将逐渐下降，若公司未采取必要、适当措施维护游戏玩家，将存在游戏玩家流失进而导致收入下滑的风险。公司将对游戏运营数据进行分析、研究，及时了解游戏玩家需求，根据实际情况加大广告精准投放力度，提升营销推广效率。

2. 加大游戏项目储备，并积极引进优秀人才。

游戏自身存在一定的生命周期，随着时间的推移，游戏的吸引力逐步下滑，若没有增量游戏的补充，则公司游戏业务将出现断档的风险。公司在实施精准营销维护存量游戏玩家的同时，将加大游戏项目的储备，加大游戏研发工作，力争

存量、增量游戏同步运营，确保公司游戏推广及运营业务的稳定性、连续性，以及避免用户玩家的流失；公司目前已结合业务发展实际通过市场化方式引进行业内优秀人才，随着增量项目的补充及优秀人才的引进，将进一步满足业务发展需求并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二）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会计师核查程序

1、与管理层进行讨论及获取管理当局对持续经营能力作出书面评价，并充分关注管理当局作出评价的过程、依据的假设和采取的改善措施，以考虑管理当局对持续经营能力的评价是否适当；

2、充分关注公司在财务、经营等方面存在的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以及持续经营假设不再合理的各种迹象；

3、结合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法律诉讼、违反法规行为、财务承诺等，综合评价对持续经营的影响。

会计师认为：2020 年度扣非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摊销公司股份支付费用所致，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实际公司 2020 年度持续经营能力在逐步改善、盈利能力在逐步提升，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的规定披露是合理的。

八、报告期末，你对武警总医院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42.13 万元，对北京进军世间美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北京凯龙万邦厨具工贸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合计 1,001.35 万元，你公司对此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上述款项的形成背景、全额计提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公司为收回相应款项及维护上市公司利益采取的主要措施。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相关款项的形成背景、全额计提的原因及其合理性

1. 对武警总医院的应收账款事项

子公司北京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对武警总医院团膳项目应收账款余额 142.13 万元，系公司为其员工餐厅提供餐饮服务形成的，该项目已于 2014 年结束，应收账款余额为 267.27 万元，经公司多次催收，武警总医院于 2016 年 10 月 12 日向公司回款 125.14 万元，剩余 142.13 万元为对方冲抵水、电、燃气费未支付所致。

公司与武警总医院进行多次沟通，并结合该项目的实际情况，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 对北京进军世间美食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应收账款事项

公司原子公司北京湘鄂情农副产品销售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北京湘鄂情工贸有限公司、北京盈聚工贸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剥离出上市公司，以下简称“工贸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7 日与北京进军世间美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进军美食”）签订《产品供货合同》，约定进军美食向工贸公司提供官燕、虫草等产品，金额为 500 万元，2012 年 6 月 15 日，由公司代工贸公司向进军美食支付 500 万元。因双方存在纠纷，工贸公司遂向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作出一审判决：驳回工贸公司全部诉讼请求。工贸公司不服一审判决，遂于 2015 年 1 月 20 日上诉至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请求北京市二中院依法判决撤销一审判决，改判被上诉人北京进军世间美食有限责任公司向上诉人返还货款人民币 500 万元。后二审法院判决：驳回工贸公司上诉。

在该诉讼过程中，公司积极收集材料应诉，努力减少公司损失、力争维护公司利益，此后根据法院判决于 2015 年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00 万元。

3. 对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的其他应收账款事项

2014 年 5 月 4 日，公司与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以下简称“计算所”）在北京签订《网络新媒体及大数据联合实验室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或“协议”）。合作协议约定：为充分利用中科院计算所在网络新媒体及大数据等高新技术研究开发方面的优势，结合公司在高新技术产业化过程中的市场开发、行业推广能力，本着共同开展网络新媒体及大数据处理的研究开发及应用推广的目的，双方过广泛的讨论协商，同意共同建立“网络新媒体及大数据联合实验室”（以下简称“联合实验室”），在技术攻关、产业推广等方面开展深入实

质性合作，并向计算所预付300万元。受2014年末公司立案调查和重大资产重组停止的影响，公司缺乏融资能力推进相关业务，致使该项目处于停滞、中止的状态。

公司与计算所进行多次沟通，但资金迟迟未能收到，公司根据账龄情况计提资产减值损失300万元。下一步，公司仍继续与计算所进行沟通，尽最大努力协商款项返还事宜。

4. 对北京凯龙万邦厨具工贸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事项

公司于2012年4月与北京凯龙万邦厨具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龙公司”）签订《机器人设备买卖安装合同》，约定公司向凯龙公司订购一批机器人厨房设备，原总价款1,455.20万元，公司向凯龙万邦支付原价款1,455.20万元，后经双方协商调整设备采购数量，调整后的价款为1,314.50万元，导致公司多预付140.70万元。此后公司又向凯龙公司采购厨房设备，价款为434.27万元，本次采购价款冲抵前述140.70万元后，公司向凯龙公司预付了293.57万元。公司于2013年2月与凯龙公司签订《购销合同》，公司向凯龙公司采购厨房设备，总价款11万元；于2013年4月与凯龙公司签订《产品购销合同》，公司向凯龙公司采购厨房设备，总价款4.15万元。上述设备均为集团公司名义与凯龙公司签署采购协议，以及预付相关款项给凯龙公司用于统一采购厨房设备，分发至原各个酒楼门店，设备采购及接收等具体事务由原各个酒楼门店落实。鉴于原有酒楼门店因亏损于2013年-2014年陆续关店并于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中被剥离出上市公司，且相关经办人员已辞职多年，公司无法核实最终具体采购金额，后经审计调整，将上述预付款调整至其他应收款，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于2016年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1.35万元。

（二）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会计师核查程序：

- 1、获取公司及子公司的往来款项明细表；
- 2、向管理层询问账龄较长客户的款项性质、原因及公司本期采取催收回款的措施；
- 3、对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检查，判断可回收性；

4、向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进行函证等程序；

会计师认为：公司期末余额不存在关联资金关系和资金占用情况；公司根据债务人明细情况计提预计损失，我们认为是合理的。

九、报告期末，你公司已充值未消耗广告投放款为 3,323.50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前述广告投放款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充值对象、金额、合作期限、定价依据、广告投放区域等，并结合业务模式、广告投放需求等说明该金额期末余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就上述已充值未消耗广告投放款的真实性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报告期末，公司已充值未消耗广告投放款为 3,323.5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充值对象	金额（元）	合作期限	定价依据	广告投放区域
今日头条	3,222,274.52	北京乘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7 日至广告量购买款结清且消耗完毕； 海南春时文化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10 日至广告量购买款结清且消耗完毕； 上海新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20 年 9 月 1 日至广告量购买款结清且消耗完毕。	根据市场价格、供应商比价等确定。	国内市场
UC	2,451,701.41	睿晟天和（北京）传媒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10 日至广告量购买款结清且消耗完毕； 海南白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10 日至广告量购买款结清且消耗完毕； 北京景美广告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10 日至广告量购买款结清且消耗完毕。		
快手	14,464,533.32	海南春时文化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10 日至广告量购买款结清且消耗完毕； 北京起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10 日至广告量购买款结清且消耗完毕。		
腾讯广点通	5,673,393.88	北京起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10 日至广告量购买款结清且消耗完毕；		
微信 MP	2,468,742.86	睿晟天和（北京）传媒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10 日至广告量购买款结清且消耗完毕； 江西巨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11 月 23 日至广告量购买款结清且消耗完毕		

充值对象	金额（元）	合作期限	定价依据	广告投放区域
		广州俊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10 日至广告量购买款结清且消耗完毕； 杭州网道互联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20 年 10 月 1 日至广告量购买款结清且消耗完毕。		
爱奇艺	747,245.77	北京起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10 日至广告量购买款结清且消耗完毕； 深圳东信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10 日至广告量购买款结清且消耗完毕		
百度信息流	4,207,060.20	北京起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10 日至广告量购买款结清且消耗完毕； 北京景美广告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10 日至广告量购买款结清且消耗完毕。		
合计	33,234,951.96	-	-	-

重庆微音业务模式为同时在多个广告渠道 24 小时不间断投放广告，供用户点击下载，而公司工作人员非 24 小时对数据进行实时监控，每个广告的消费难于预测，因此，公司需要给每个广告媒体平台分配好足够的广告预算，避免出现广告预算消耗完毕导致广告下线的情形。重庆微音所使用分发渠道均为知名主流渠道，各行业均通过此类渠道进行网络营销，可能存在广告量供应紧缺的情况。重庆微音每月广告投放需求较大，2020 年 11 月、12 月广告消耗成本分别为 4,383 万元、4,046 万元，公司通常会预备 2-3 周的广告预算。因此，该已充值未消耗广告投放款报告期末余额较大，符合按照行业惯例、商业逻辑及重庆微音实际情况，具备合理性。

（二）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会计师核查程序

- 1、了解公司采购业务流程，评价其内部控制制度设计是否合理，并对采购循环内部控制实施穿行测试，对关键控制点实施控制测试，评价公司采购业务内部控制执行是否有效；
- 2、通过检查充值业务邮件及发票、结算单等原始凭证，了解和评估公司的采购环节内部控制有效性、检查账务处理是否合理；
- 3、获取期末已充值未消耗广告投放款明细表，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 4、获取全部广告投放账户期末已充值未消耗广告投放款余额，并与账面记

录进行核对；

5、选取样本登录广告投放账户进行查看，将广告投放账户系统数据中充值数据、消耗数据、余额数据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会计师认为：公司期末已充值未消耗广告投放款余额较大具备合理性，期末余额存在真实性。

十、报告期末，你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款期末余额为 8,160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股权激励授予、回购注销等情况说明应付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的形成过程，以及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应付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的形成过程以及相关会计处理

2020 年 5 月 13 日，公司向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000 万股，授予价格 2.04 元/股，金额 8,160 万元，股票锁定期二年，于授予日增加公司股本 4,000 万元、股本溢价 4,160 万元，因股权激励计划附带解禁期及相应的解禁条件、回购条款，据此，需同时增加公司库存股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款项 8,16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限制性股票 4,000 万股尚未解禁或涉及回购注销。公司于股权激励授予日及报告期末的会计处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相应会计处理具体如下：

授予日会计处理：

借：银行存款 8,160（万元）

贷：股本 4,000（万元）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160（万元）

借：库存股 8,160（万元）

贷：其他应付款 8,160（万元）

（二）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会计师核查程序：

- 1、查阅相关的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股权激励计划等文件；
- 2、获取并检查股份支付的明细表，核对授予人员、授予的股份数量、授予价格、授予日期、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等信息；
- 3、复核限制性股票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披露。

会计师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十一、报告期末，你公司向王禹皓及上海高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合计 470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支付上述款项的发生背景，是否存在违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资金占用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与王禹皓相关款项（170 万元）的发生背景及形成原因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资产出售）及债务重组，在本次交易方案中，北京盈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盈聚”）以代偿“湘鄂债”（30,975.38 万元）、受让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对公司债权（12,053.75 万元）的方式，作为交易对价以购买公司所出售的资产包（39,196.73 万元），两者对价差额（3,832.39 万元）即作为北京盈聚对公司的财务资助/债权，公司无偿使用该项资助款，由此形成了公司对关联方北京盈聚的债务。具体情况可参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5 日发布的《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在 2016 年度至 2019 年中，公司在资金充裕的情况，陆续归还北京盈聚财务资助款，相关过程情况如下：

年度	期初金额 (万元)	归还金额 (万元)	期末金额 (万元)	备注
2015 年度	0	0	3,832.39	形成阶段
2016 年度	3,832.39	1,900	1,923.39	-

年度	期初金额 (万元)	归还金额 (万元)	期末金额 (万元)	备注
2017 年度	1,923.39	286.95	1,636.44	-
2018 年度	1,636.44	358.94	86.50	截至 2017 年底, 公司欠北京盈聚 1,636.44 万元, 北京盈聚于 2018 年 2 月 11 日与王禹皓协议, 将其对公司的债权中的 1,200 万元转让给王禹皓。
2019 年度	86.50	74.35	7.90	-
2020 年度	7.90	0	7.90	-

2018 年至 2020 年, 公司陆续偿还对王禹皓的债务及财务资助款, 具体如下:

时间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2018 年度	0	1,536	576	960
2019 年度	960	0	790	170
2020 年度	170	0	170	0

注: 上表 2018 年本期新增金额系王禹皓受让北京盈聚债权 1, 200 万元及因公司当时资金周转困难, 其向公司提供借款用于支付房租形成。

(二) 与上海高湘相关款项 (300 万元) 的发生背景及形成原因

1. 财务资助兜底承诺概述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臻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上海臻禧”)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第四条的规定, 承接原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作的“向公司提供 1, 500 万元财务资助”承诺。又考虑公司与北京大自然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大自然公司”) 存在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法院二审判决公司承担案涉房屋租金及相关费用 (截至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标的金额为 1, 580 万元)。上海臻禧为了支持企业发展,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出具《承诺函》, 承诺: “若贵司最终向北京大自然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北京天焱好景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金紫银/金紫银酒楼/目前房屋实际占用方黄某玉、北京和顺兴泰餐饮有限公司 (以下统称“赔付方”) 向贵司实际赔偿的金额之间有差额的, 该赔付差额部分, 由上海臻禧在已支付的 1, 500 万元财务资助款范围内兜底。即: 1. 原财务资助归还条件满足时, 贵司向上海臻禧返还财务资助的金额为 1, 500 万元扣除赔付差额部分; 2. 贵司穷尽全部法律方式

仍不能向赔付方追偿全部赔偿款的，就该赔付差额部分，则贵司无需向上海臻禧返还。”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臻禧通过其关联方上海高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高湘”）支付了 1,500 万元至上市公司。

2. 公司向大自然公司赔付的情况

为妥善解决该诉讼事宜，上市公司与大自然公司积极沟通，并于 2020 年 1 月 8 日向大自然公司支付 200 万元。2020 年 4 月，大自然公司向海淀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公司又于 5 月 6 日、7 日通过海淀法院分别支付 300 万元、200 万元。2020 年 6 月上旬，公司积极配合及协助海淀法院、大自然公司完成了涉案房屋的腾退事宜。2020 年 8 月 12 日，大自然公司向法院申请冻结公司基本账户，经协商，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9 日再次向大自然公司支付 500 万元。202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与大自然公司签订《执行和解协议》，约定以 1,700 万元终止本次执行程序，除已支付的 1,200 万元执行款外，剩余 500 万执行款，双方同意被执行人于 2021 年 2-6 月分五期向申请执行人支付。

3. 上海高湘与公司发生资金往来的情况说明

根据财务资助归还条件，上市公司连续两个月经营性净现金流为正且归还财务资助资金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则上市公司需归还大股东财务资助款。根据公司 2020 年 9-10 月经营性现金流情况，具备归还财务资助款的条件。同时，当时时点公司对大自然公司实际支付执行款金额为 1,200 万元。故应大股东要求，公司归还了大股东关联方——上海高湘差额部分财务资助款 300 万元；又根据 2020 年 12 月 21 日签署的《执行和解协议》，按照《承诺函》约定，上海臻禧关联方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支付 300 万元至上市公司，履行了最终赔付金额兜底条款。

综上，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金往来系相关方受让债权、提供财务资助款以及公司后续归还等原因形成，不存在违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或资金占用的情形。

（三）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会计师核查程序：

- 1、获取公司及子公司的往来款项明细表；
- 2、对公司全部的银行账户的对账单，对公司报告期内大额银行流水进行了核查；

- 3、检查公司的公章用印记录，查看公司是否存在《违规担保情况自查报告》；

- 4、获取公司管理层声明书并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关联资金往来的情况说明。

会计师认为：公司与王禹皓及上海高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往来，不存在违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资金占用的情形。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冯雪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丽芳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